

# 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

嘉兴市建筑业管理局监制

编号: 31400120211102701



## 填写注意事项

- 1、本表一式三份，建设单位、备案机关和房屋产权登记部门各执一份。
- 2、各项内容如实填写，“工程名称”填写全称与施工许可证一致。各单位名称填写与公章一致。
- 3、首页右上角“备案日期”为建设单位向备案科提交备案资料的日期。
- 4、“各方验收意见”栏由各方根据验收小组的一致意见填写，签证日期为工程验收合格之日期。
- 5、文件目录按所提交资料注明原件或复印件。
- 6、除“竣工验收意见”栏外，其余栏目内容可以打印，如手写一律用蓝黑或黑色墨水钢笔填写，字迹清楚，不得任意涂改。
- 7、提交情况栏由备案机关填写。



建设单位	嘉兴市秀湖经营管理有限公司	备案日期	
工程名称	秀洲区高照实验学校（浙师大秀洲国家高新区教育集团西校区一期工程）	建筑面积/造价	2727.15 m <sup>2</sup> / 11169.3833 万元
工程用途	科教	结构类型（层次）	框架/地下一层地上一~五层
开工日期	2020.7.24	竣工验收日期	2021年8月20日
施工图审查意见	合格	设计使用年限	50
勘察单位	嘉兴市嘉设岩土工程勘察研究所有限公司	资质等级	甲级
设计单位	浙江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资质等级	甲级
监理单位	浙江经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资质等级	甲级
EPC总承包	浙江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资质等级	甲级
施工单位	浙江嘉兴福达建设股份有限公司	资质等级	壹级
主要分包单位	/	资质等级	/
工程质量监督机构	嘉兴市秀洲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	施工许可证号	330411202007240101
竣工验收意见	勘察单位意见	法人代表:  李明 (公章) 2021年10月30日	
	设计单位意见	法人代表:  周强 (公章) 2021年10月30日	
	EPC总承包单位意见	法人代表:  周强 (公章) 2021年10月30日	
	施工单位意见	法人代表:  陆生 (公章) 2021年10月30日	
	监理单位意见	法人代表:  董根 (公章) 2021年10月30日	
	建设单位意见	法人代表:  陈东 (公章) 2021年10月30日	



##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

序号	文件名称	原件或复印件	提交情况
1	竣工验收备案表 一式三份	原件	
2	质量监督报告	原件	
3	工程竣工验收报告	原件	
4	工程勘察质量检查报告	原件	
5	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	原件	
6	工程质量评估报告	原件	
7	工程竣工报告	原件	
8	施工许可证(包括各专业工程)	复印件	
9	竣工验收原始文件、统表	原件	
10	工程质量保修书	原件	
11	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、使用说明书	原件	
12	功能性试验、检测资料	复印件	
13	规划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	复印件	
14	单位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或单位工程消防设计受理凭证	复印件	
15	环保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	复印件	
16	城建档案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	原件	
17	工程款按合同支付证明	原件	
18	备案科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	原件	







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  
收讫。文件齐全。

秀洲区高照实验学校



2021 年 11 月 2 日

备案机关负责人

*[Handwritten signature]*

备案经手人

夏雨晨 *[Handwritten signature]*

备案机关处理意见:

备案机关(公章)

年 月 日

备注



